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3-045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情况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新北洋”)参股子公司山东华泰电子有限公司(简称“华泰电子”)将于2015年合并期间,华泰电子即将到期前需召开持续经营的问题,为了解决华泰电子合并期间持续经营问题,保持华泰电子骨干员工队伍的稳定,经华泰电子各方协商决定:

① 华泰电机株式会社和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分别转让121%、19%华泰电子股权,以华泰电子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确定转让价格,优先转让给华泰电子的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
 ② 华泰电子的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受让33.39%股权,其中:中方核心管理团队人员拟成立员工持股股份公司“石河子新海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由该公司受让30%股权;日方核心管理团队人员计划由“华泰电子总经理 谢泽江”和“华泰电子副总经理、计划以自然人身份分别受让2.82%、0.57%股权。
 ③ 华泰电子中方大股东:新北洋受让4.8%股权,威海新北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受让1.81%股权,上海微电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让3.8%股权,受让华泰电子全部股权转让过户的优先购买权。
 华泰股权转让完成后,华泰电子将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股权转让安排如下:

股权转让方	受让转让比例	受让受让比例
山东电机株式会社	21%	16.2%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19%	1.81%
谢泽江	2.82%	0.57%

二、交易履行程序
 本次股权转让自华泰电子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华泰电子截止2013年11月底未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026万元,初步测算华泰电子截止2013年12月底的账面净资产约为2,081万元,预计转让价格为4.8%华泰电子股权所需支付的对价为998.4万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事项涉及须经属于公司监事会决策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转让按照《公司章程》审议通过,交易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完成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由华泰电子原审批部门审批,董事会审议通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办理变更登记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1、石河子新海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注册地址为石河子开发区四路37号2-50室,普通合伙人为威海惠迪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从事以非公开方式进行股权投资等各类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该公司合伙人主要为华泰电子的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上述人员均是在新北洋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2、威海新北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注册地址为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159号,法定代表人为合涛,注册资本739,355.75万元,公司为威海新北洋电气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机电一体化产品、物理管理及相关技术服务。该公司持有华泰电子13.74%的股份,是新北洋的控股股东,除此以外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华泰电机株式会社,注册号0100-01-008772,住所为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区丸の内二丁目7番3号,法定代表人为山西一郎,注册资本为175,820万日元,经营范围为電気機器。该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注册号1200-01-077338,住所为日本東京都港区北山二丁目5番1号,日本大阪市北区柳田1丁目1番1号,法定代表人为阿達直之,注册资本为202,241万日元,经营范围为商業。该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片桐正,日本籍自然人,华泰电子总经理,住所为日本兵库県三田市つづが丘4丁目4-3,该自然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6、谢泽江,中国籍自然人,华泰电子副理,华泰电子副理,华泰光电总经理,住所为日本兵库県宝塚市逆瀬川1-14-8。该自然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本次股权转让各股受让方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资金来源均为自筹资金。
 2、华泰电子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华泰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6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159号
 法定代表人:片桐正
 经营范围:机电产品、ITH及相关电子产品
 主营业务:ITH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财务指标:截止2013年11月30日,华泰电子总资产为24,649万元,净资产为20,543万元,2013年1-11月实现净利润2,95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华泰电子股权结构(股权转让前后)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美)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美)	持股比例
1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0	30.00%	556.8	34.80%
2	石河子新海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480	30.00%
3	威海新北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80.8	11.30%	209.76	13.11%
4	上海微电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9.2	8.70%	139.2	8.70%
5	山东电机株式会社	416	26.00%	80	5.00%
6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384	24.00%	80	5.00%
7	片桐正	0	0%	45.12	2.82%
8	谢泽江	0	0%	9.12	0.57%
	合计	1,600	100%	1,600	100%

以上事项以最终审计报告为准。
 四、交易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重点引进华泰电子的核心管理团队人员持股,不仅有利于稳定骨干员工队伍,实现公司利益与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同时也为华泰电子今后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华泰电子在上述股权转让变更前,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解决华泰电子合并期间的长期经营问题,有利于华泰电子未来的长远发展。
 2、存在风险
 华泰电子股权转让后可能存在经营管理等风险,同时未来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部分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受让华泰电子部分股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在华泰电子持股比例为34.8%,公司继续保持华泰电子第一大股东地位不变,华泰电子仍为公司的主要参股公司之一。
 五、备查文件
 1、新北洋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3、华泰电子股权转让协议(股东确认函)。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公告编号:2013-046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11月2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传方式及经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冯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逐项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受让参股公司华泰电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方案,股权转让价格以华泰电子2013年12月底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确定,其中:公司受让华泰电子日方股东所持有的4.8%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在华泰电子的持股比例为34.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搜服运A 公告编号:2013-02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自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0日(星期二)上午9:00;
 2、召开地点: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235号恒运大厦高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4、主持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主席、召集人、公司董事长郭晓光先生;
 5、主持人:本公司董事长郭晓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201,667,87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58.87%。
 2、其他人员出席:刘源(增聘)情况: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广州恒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赞成201,667,8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同时:1.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为优化管理结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公司依法依规依法吸收合并广州恒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注销其法人地位,其资产、负债、权益、人员及经营业务等全部由公司继承。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人全面负责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广州恒运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有关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种协议文件等。
 五、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1.律师姓名:许瑞华、黄耀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2.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许瑞华、黄耀律师(以下简称“律师”)出席了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星期一)上午9:00时在广东省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235号恒运大厦高层会议室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律师听取了公司就有关事项的陈述和说明,审查了公司提供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3-025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二十七次 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13年12月7日以书面、传真、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共有9名董事、9名监事、9名高级管理人员、1名独立董事和1名法律专业人士参加,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大股东董春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以九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为与相关子公司搬迁为契机,进行产业升级改造,公司拟投资35亿元,建设集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自动化轮胎生产设备制造于一体的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6)。)
 二、以九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竹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提名王竹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竹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事先履行的职责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九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前述报刊和网站上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7)。
 四、以九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一、二、三、四、五、六项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附件:王竹泉先生简历
 王竹泉先生,48岁。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曾获“青岛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青岛市新世纪优秀人才”、“全国会计学会(领军)后备人才”等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青岛理工大学管理系教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兼会计学系主任,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滨州渤海润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竹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禁止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情形,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分。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3-026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于2013年9月17日召开了关于公司相关子公司启动搬迁工作的议案。为与相关子公司搬迁为契机,进行产业升级改造,公司拟投资35亿元,建设集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自动化轮胎生产设备制造于一体的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
 本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项目不构成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项目无需按照《上市公司内幕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鉴于本次投资总额超出公司董事会权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本投资项目范围内,办理签署相关协议等具体事务。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双星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
 2.项目地点:位于青岛市黄岛区董家口经济区内,占地面积1200亩左右。
 3.项目建设规模:年产绿色全钢子午胎500万条,绿色半钢子午胎1000万条,自动化橡胶塑机1300台套,自动化铸辊机械600台套。
 4.建设进度:项目建设期48个月,2014年1月初开始项目前期工作,2017年12月底项目竣工。
 5.项目资金来源及资金来源安排
 ①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35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32亿元,流动资金3亿元,项目建设投入为32亿元,其中工程费用28亿元,土地出让金、设计费等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投入2.5亿元。
 ②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占20%,银行贷款及其他方式筹集48%。
 ③.预计项目建成后达产,公司生产规模及效益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并提高。
 四、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于2013年12月6日签署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协议书》,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1.项目概况
 本公司将下属的位于黄岛区的轮胎公司、铸机公司、橡胶公司、脱硫公司、环保公司、电子公司等6家工业企业(以下简称“企业”),搬迁至黄岛区董家口经济区内,建设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35亿元,占地1200亩左右。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绿色全钢胎500万条,绿色半钢胎1000万条的能力。
 2.项目用地
 黄岛区政府在董家口经济区内信路以北,横河西路以西区域,向本公司转让本公司老工厂搬迁所需的工业用地1200亩左右,按照市场价格价格执行。
 3.本公司在办理项目占地1200亩转让手续时,缴纳1亿元人民币土地转让金,剩余部分在2014年12月31日前全部缴清。
 4.2014年1月31日前,项目开工建设,2017年项目完成。
 5.黄岛区政府作为项目主导,负责转让土地地面附着物的清理、补偿及搬迁等事宜,为乙方项目建设做好各项服务保障。
 6.本公司责任主要是,未经黄岛区政府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土地用途,按约定进度及时办理员工工商注册等手续和支付土地款,履行出资和项目开发建设计划。
 7.黄岛区政府同意本公司搬迁至董家口经济区内,将参照青岛市老工业企业搬迁的政策,积极为本公司争取优惠政策的支持。
 8.《协议书》经双方签署盖章并经本公司股东会批准及相关企业(注)确认后生效。
 注:相关企业指前述搬迁范围内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轮胎公司、铸机公司、橡胶公司、环保公司、环保公司、电子公司等6家企业。
 五、项目对公司影响
 公司实施本项目建设,有利于通过借鉴国外绿色轮胎生产经验,结合公司现状,用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进一步优化和提升生产工艺,更新生产设备,实现绿色、环保、效率、能耗等方面的全面提升。
 六、风险提示
 由于国家宏观经济变化或不可抗力因素,本项目的实施过程及实施投产后的生产和销售都具有一定的不可预见性,公司将及时披露项目实施进展等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与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签署的《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协议书》。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3-027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10日召开董事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2002年度以来一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连续为公司服务11年,服务质量较高,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更换2013年度财务与内

控审计机构。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筛选,公司拟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担任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服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3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审计报酬人民币150万元(含税)审计报酬50万元)。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以来,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服务意识和职业操守,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作出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立信是中国设立最早、影响力最强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会计师事务所全国百家排名统计,多年来一直名列前茅。截止2012年底,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10000家,拥有“四大”品牌,并在全球拥有广泛的资源,立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美国 PCAOB 资格等级资质,是业内专业性资质最为全面的事务所之一。
 三、独立董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所涉及的更换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否为公司提供财务、税务、内控等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正当理由,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侵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以及良好的职业操守,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为此,我们一致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3-028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3年12月26日(星期四)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①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②会议时间:2013年12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时30分;
 ③会议地点:青岛双星轮胎工业园(青岛黄岛区青岛路995号)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5.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3年12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代理人员可以不是公司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会议审议和授权事项:
 ①审议《关于建设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②审议《关于补选王竹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③审议《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股东大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25)、《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6)、《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告编号:2013-027)等相关资料。
 8.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①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和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②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他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④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9.现场登记时间
 2013年12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00
 5.登记及联系地址:
 青岛市翔鹤峡路45号海富楼三楼董秘办公室
 联系人:董秘
 联系电话:0532-82657986
 6.其他事项
 会议预定半天,费用自理。
 附:授权委托书样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授权委托书 代理人本人机构出席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议题	同意	弃权	反对
1.《关于建设绿色轮胎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2.《关于补选王竹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受托人姓名(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受托日期:
 委托/受托签字(盖章):
 有效期限:

本人(如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3-029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及候选人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名声
 提名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王竹泉先生为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担任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作出后作出的,提名人为被提名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最近二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最近二年、最近三年不存在同时或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
 四、被提名人的直接及间接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被提名人的直接及间接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
 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二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三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四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五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六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七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八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九十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零九、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一、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二、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三、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四、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五、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六、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七、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公开。
 一百一十八、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